

# 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5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2025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 56,813.82 万元，同比增长 2.71%；实现总利润 4,391.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64.52 万元，同比下降 41.9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2.39 万元，同比下降 18.1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1,649.97 万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95.87 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4,177.57 万元，同比增长 1.11%；总资产 121,334.34 万元，同比增长 3.78%。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全体董事均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1	2025 年 1 月 1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2	2025年3月1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通过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5年4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通过
		《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5年5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5年8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制定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含34个子议案)		
			《关于部分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5年9月15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选举麦友攀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通过	

			《关于选举麦友攀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7	2025年10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8	2025年11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2026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通过

## (二) 董事会召集股东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会5次，会议就公司相关重大事项依法履行决策程序，各项决议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股东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1	2025年2月7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2025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通过
2	2025年3月26日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通过
3	2025年5月20日	2024年年度股东会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通过
4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5	2025年9月15日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含8个子议案）	通过

### (三)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按照有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卢开平（主任委员）、麦友攀、袁同舟	2	2025年3月10日	审议《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2025年4月25日	审议《关于2025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晗（主任委员）、袁同舟、麦友攀	6	2025年1月17日	《关于2024年度审计机构进场前的沟通》	
			2025年3月25日	《关于2024年度审计报告初稿的汇报》	
			2025年4月25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内审部2024年度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内审部2025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25年8月27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内审部2025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部分固定资产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25年10月27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内审部2025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2025年11月26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2026年度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延期、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容敏智（主任委员）、李晗、卢开平	1	2025年4月25日	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一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议案二审议通过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袁同舟（主任委员）、容敏智、卢开平	0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2025年度共召开4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主要对接受关联方担保、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事项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出谋划策，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在指定网站及选定报刊进行披露，共披露公告及挂网文件146份，其中公告63份，挂网文件83份。公司信息披露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制定并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传递公司信息，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听取投资者对公司运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在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同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专线电话、专用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集体接待日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充分交流，在交流过程中严格遵循相关规定，认真聆听并耐心解答投资者的各种疑问，帮助其全面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 （七）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有效地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完善治理制度35项，其中新制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并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33项制度进行了修订。为进一步强化公司大股东及董事、高管的自律意识、风险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公司证券部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持续提高规范意识，严守合法合规经营底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审慎履行各项职责，持续深入贯彻落实证券监管要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充分发挥董事会决策引领作用，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实现持续、稳定、高质量发展。

东莞长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